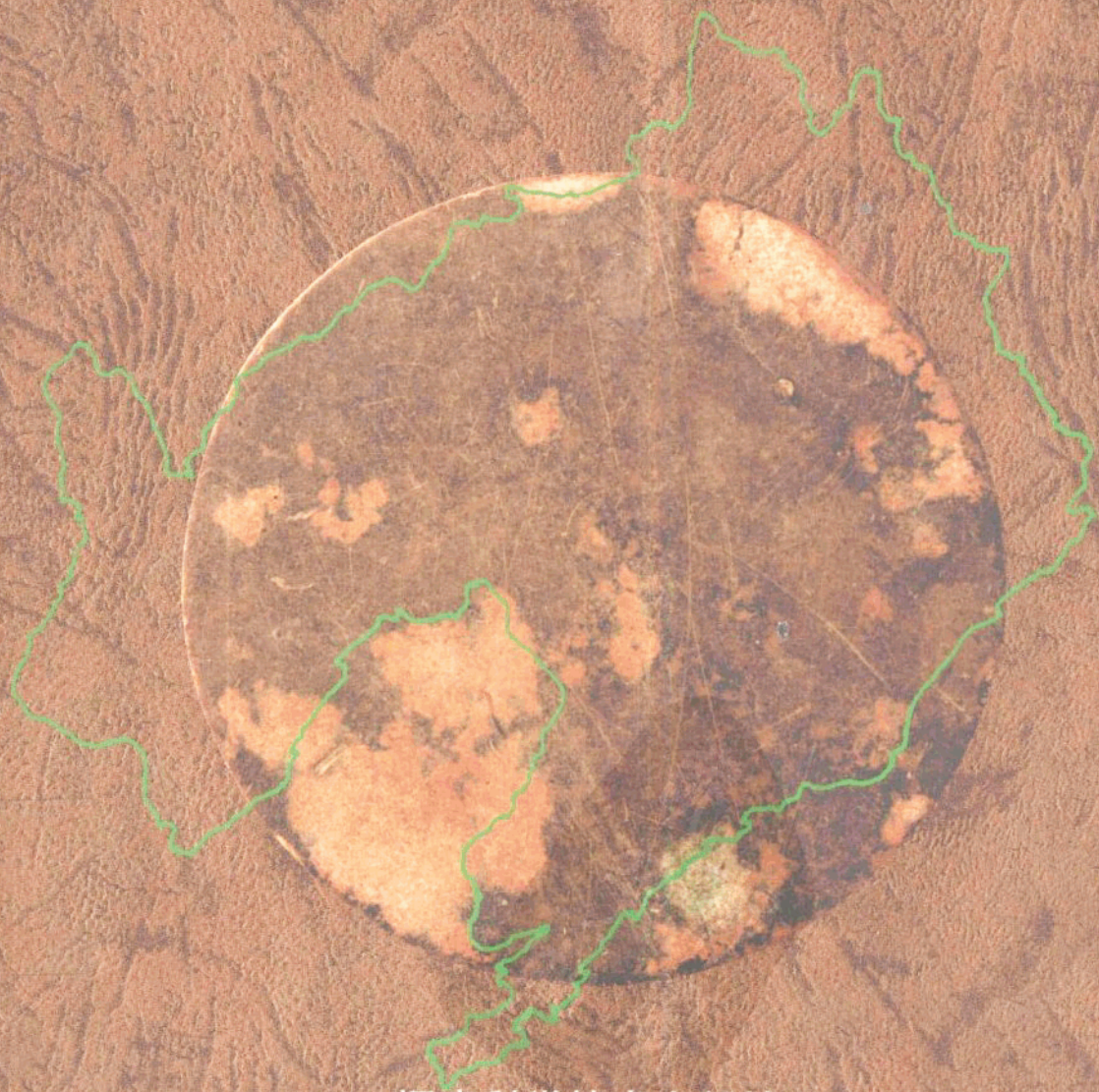


辽宁省志

公安志

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编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辽宁省志

公安志

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编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辽宁省志·公安志/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
编. —沈阳: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10
ISBN 7-5381-3105-1

I. 辽… II. 辽… III. ①地方志-辽宁省②公安-工作-
概况-辽宁 IV. K29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44234 号

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辽宁省公安厅印刷厂印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字数:1000 千字 印张:42 插页:12

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栾世禄 刘兴伟

版式设计:于 浪

封面设计:刘冰宇

责任校对:仲 仁

印数:1—2 000

定价:110.00 元

第一届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 任	全树仁				
副主任	朱 川	张知远	沈显惠	綦凯岩	王显堂
	崔玉昆	姜鲁军	礼广贵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仁川	过庆增	关在汉	纪 航	张永印
	张 敏	吴俊杰	陈国藩	陈崇桥	苏 屏
	孟 凡	赵 天	战力光	姜传芳	徐廷生
	郭金声	麻东堤	熊玉柏	熊树梅	

第二届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成员及顾问名单

顾 问	郭 峰	黄欧东	戴苏理	李 涛	宋 黎
	徐少甫	张正德	王光中		
主 任	岳岐峰				
副主任	闻世震	张知远	沈显惠	林 声	于希岭
	王充闾	徐文才	崔玉昆	苏长春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卢鸿德	田凤歧	艾鸿举	冯树成	吕春甲
	朱世良	孙文良	杨帅邦	李光明	李德深
	张本勃	张贤焕	陈崇桥	周复元	高纯生
	耿 军	曹贵兴	黄 钢	熊树梅	戴明义

第三届辽宁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名单

顾 问	郭 峰	戴苏理	李 涛	宋 黎	徐少甫
	王光中	顾金池	全树仁		
主 任	张国光				
副主任	郭廷标	丛正龙	李国忠	张锡林	徐 德
	董 伟	高 静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德仁	王华彬	王晓岩	艾鸿举	包玉梅
	李光明	李喜平	张英华	张鹤龄	陈文清
	郎业丕	赵子祥	耿 军	裴志远	戴明义
	魏文铎				

《辽宁省志》编审人员名单

《辽宁省志》总 纂	高 静				
副总纂	李 发	陈洪庆	孟庆忠	徐英琪	
《辽宁省志·公安志》执 行 总 纂	高 静				
执 行 副 总 纂	孟庆忠				
图片责任编辑	徐执礼				

第一届《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委员会

顾问	左 琨
主任	郭大维
常务副主任	鲁鸿明
副主任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连惠 王士凤 贺 凯 赵 鎰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旭 王泽芳 王秉安 王家富 王景舜
	丛 锋 刘守军 孙 雷 李大为 李纯一
	任 芳 关荣胜 邢殿祥 杨振福 杨银奇
	张忠民 苏宝林 杜家鹏 何 遇 佟德久
	林景华 段瑞华 高大伟 姜先华 陶志勇
	暴若雁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	王连惠
工作人员	高大伟 张曲中 张殿有

第二届《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委员会

顾问	左 琨
主任	王恩福
常务副主任	鲁鸿明
副主任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连惠 王士凤 贺 凯 赵 鎰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旭 王泽芳 王秉安 王家富 王景舜
	丛 锋 刘守军 孙 雷 李大为 李纯一
	任 芳 关荣胜 邢殿祥 杨振福 杨银奇
	张忠民 苏宝林 杜家鹏 何 遇 佟德久
	林景华 段瑞华 高大伟 姜先华 陶志勇
	暴若雁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	王连惠
工作人员	关荣胜 孙守本

《辽宁省志·公安志》编纂人员

主	编	鲁鸿明					
副	主	编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连惠	王士凤	贺凯	赵	镒
编	辑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士凤	王明德	方永泰	李炳钧	沈丽萍
			杨思源	贺凯	赵	镒	
参加编纂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连彪	倪生强	孙杰	李广印	李福成
			朱长明	吕冰杰	刘同文	齐海涛	张福余
			杜强	严秀	邸守臣	金锋	郭燕娟
			栗守良	涂景玉	曹吉春	黎维瑞	

凡 例

一、指导思想。《辽宁省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全面真实地记述辽宁省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治运动的记述,以中国共产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

二、断限。上限起于 1840 年,有些内容适当上溯,下限止于 1985 年;本着详近略远的编纂原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辽宁省的自然和社会状况。

三、地域范围。自 1840 年以后,辽宁省不同时期行政区划多有变化,且省名也多次变更,故《辽宁省志》地域范围的记述,原则上以 1985 年底辽宁省行政区划为准;对不同历史时期行政区划内事物的记述,均依据当时的行政区划界定;一般泛指时称辽宁地区。

四、纪年。清代以前采用朝代年号纪年,中华民国和东北沦陷时期采用民国纪年,以上均括注公元纪年;鉴于东北解放战争时期辽宁地区解放区与国统区并存的实际情况,1945 年 9 月 3 日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可直接使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采用公元纪年。

五、体例与结构。《辽宁省志》原则上按现行省直各部门承担的任务,以事类或近类合并的办法设专业志。各专业志内容编排力求合理,避免重复;间有交叉者,均按各分志特点有所侧重。志书体裁包括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以志为主。人物志坚持生不立传原则,有突出业绩的在世人物以事系人入志。《辽宁省志》结构原则上设篇、章、节、目 4 个层次,事以类从,横分纵述;全志设总述,专业志设概述,篇设简述,章设无题引言。

六、称谓。《辽宁省志》记述使用第三人称。人物称谓,首次出现时加职务称谓,其后一般直书其名;历史各时期的政权、党派、军队、

职官等称谓,除日本扶植的伪满政权的机构、党派、军队、职官等,称谓前加“伪”字外,均按当时名称书写,不冠褒贬之词。地理名称均以当时称谓为准,括注今名称。为简化行文,中华人民共和国除特殊情况使用全称外,一般以“新中国”代之。

七、语言文字。《辽宁省志》采用语体文记述,并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1986 年 10 月 10 日发布的《简化字总表》、1988 年 1 月制定的《现代汉语常用字表》及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执行。数字用法按国家技术监督局 1995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执行。

八、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按各历史时期计量单位记述,必要时标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九、币制。鉴于辽宁省清末以后各历史时期使用的币制较为复杂,且有些币制无法换算成现代法定币制,因此各专业志中新中国成立前出现的币制均为当时的币制,新中国成立后的币制,一般情况换算为第二套人民币。

十、注释。《辽宁省志》采用页下注和夹注两种形式。一页内只有一注的,用 * 号标示;一页内有两注以上的,用①、②……标示。

十一、数据。《辽宁省志》各专业志所用数据原则上采用辽宁省统计局公布的数据,统计局缺项的采用主管部门数据。

十二、资料来源。《辽宁省志》资料来源为有关史志文献、档案材料、统计资料等。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注明出处。

十三、凡例。全书设总《凡例》,各专业志有特殊事项需说明者,另加编辑说明,以尽其详。

本 志 编 辑 说 明

一、《辽宁省志·公安志》是《辽宁省志》的一部专业志，其整体编纂原则遵循《辽宁省志》凡例。本《编辑说明》只就本志一些特殊问题加以说明。

二、断限。本志上限自 1902 年辽宁创建警察制度起，下限止于 1985 年。

三、内容。本志记述内容按专业分工、类为一志的要求，除全面记述了辽宁旧制警政、人民公安的发展历史和现状外，还对特定历史条件下由公安系统管理的“战犯改造”内容予以反映。1988 年日本“中归联”在战犯管理所建立“谢罪碑”，故将其下限下延，以保持这段历史的完整性。

四、附记。本志对有保存、研究价值而又不宜入正文的资料，在有关篇章末采取“附记”的形式予以辑录。

目 录

凡例	
本志编辑说明	
概述	1
第一篇 建制机构	
第一章 旧制警政机构	12
第一节 清末警察机构	12
第二节 民国前期警察机构	15
第三节 东北沦陷时期警察机构	22
第四节 民国后期警察机构	29
附 记 大连地区日本警察机构	32
第二章 人民公安机构与队伍	35
第一节 机构	35
第二节 队伍	53
第二篇 惩治反革命	
第一章 清剿土匪	77
第一节 匪情匪患	77
第二节 剿匪政策	79
第三节 剿匪斗争	80
第二章 反动党团特登记	83
第一节 登记准备	83
第二节 实施登记	84
第三节 登记成果	85
第四节 登记人员处理	86
第三章 取缔反动会道门	86
第一节 反动会道门活动	86
第二节 反动会道门处理	87
第四章 镇压反革命	88
第一节 “镇反”背景	88
第二节 “镇反”运动	89
第三节 “镇反”成果	92
第五章 肃清暗藏反革命分子	93
第一节 “肃反”部署	94
第二节 组织领导	94
第三节 “肃反”成果	95
第六章 防间反特	95
第一节 打击外国间谍	96
第二节 打击国民党特务	99
第七章 打击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	105
第一节 侦破反革命宣传煽动案件	105
第二节 侦破反革命集团案件	107
第三节 侦破与海外敌特机关写信挂钩案	109
第四节 打击反动会道门复辟活动	110
第五节 打击披着宗教外衣的反动势力	112
附 记	114
一、辽宁地区日伪特务组织简况	114
二、辽宁地区国民党特务组织简况	119
三、辽宁地区反动会道门简况	126
第三篇 刑事侦察	
第一章 刑侦机构	133
第一节 旧制警察刑侦机构	133

第二节 人民公安刑侦机构与 队伍.....	134	第一节 机构.....	243
第二章 侦察破案	134	第二节 清除社会丑恶现象.....	244
第一节 专案侦察.....	135	第三节 特种行业管理.....	249
第二节 依靠群众破案.....	138	第四节 公共场所管理.....	252
第三节 破案战役.....	140	第五节 危险物品管理.....	256
第四节 集中搜捕.....	142	第六节 治安管理处罚.....	261
第五节 专项斗争.....	147	第七节 治安保卫委员会.....	263
第三章 刑侦业务建设	151	第二章 户政管理	266
第一节 刑嫌调查.....	151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67
第二节 秘密侦察力量建设.....	152	第二节 常住人口管理.....	267
第三节 阵地控制.....	153	第三节 暂住人口管理.....	281
第四节 情报资料建设.....	155	第四节 重点人口管理.....	284
第四章 刑事科学技术	156	第五节 地富反坏分子管制.....	286
第一节 刑事科学技术体系 建设.....	156	第三章 交通管理	288
第二节 刑事科学技术知识 普及.....	158	第一节 机构和队伍.....	289
第三节 刑事科学技术研究.....	159	第二节 交通管理设施.....	292
第四节 刑事技术应用.....	162	第三节 车辆管理.....	295
第四篇 安全保卫		第四节 驾驶员管理.....	298
第一章 经济、文化保卫	169	第五节 整顿交通秩序.....	301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69	第六节 交通安全宣传.....	303
第二节 安全防范.....	177	第七节 事故统计与事故处理.....	304
第三节 重点保卫.....	185	附 记 特大交通事故案例.....	307
第二章 警卫	193	第四章 消防管理	308
第一节 警卫机构与警卫界限.....	194	第一节 消防组织与队伍.....	308
第二节 首长警卫.....	198	第二节 消防监督与火灾预防.....	311
第三节 外宾警卫.....	207	第三节 训练与灭火.....	318
第三章 边防保卫	217	第四节 消防装备设施及供给.....	323
第一节 机构建制.....	218	第五节 火灾事故统计.....	328
第二节 边境管理.....	222	附 记 特大火灾例选.....	330
第三节 边防检查与安全检查.....	228	第五章 外事管理	331
第四节 涉外事务.....	233	第一节 机构.....	331
第五篇 公安行政管理		第二节 外国人管理.....	332
第一章 治安管理	243	第三节 中国公民因私出境入 境管理.....	337
		第六篇 预审 看守	
		第一章 预审	345

第一节 预审机构·····	345	第三节 台湾当局的反应·····	414
第二节 预审办案·····	346	附 记 战犯名单与处理情况·····	414
第三节 预审目标管理·····	352	第八篇 法制建设与信访	
第四节 预审案例选辑·····	353	工作	
第二章 看守 ·····	356	第一章 法制建设 ·····	461
第一节 看守所设置及警戒		第一节 法规、规章和制度建设·····	461
力量·····	356	第二节 法制宣传·····	468
第二节 监所修建·····	357	第三节 平反冤假错案·····	471
第三节 人犯管理·····	358	第二章 信访工作 ·····	473
第四节 整顿与评比·····	365	第一节 机构·····	474
第七篇 改造战争罪犯		第二节 规章制度建设·····	474
第一章 机构与队伍 ·····	373	第三节 接待处理·····	477
第一节 机构·····	373	第四节 信息反馈·····	479
第二节 队伍·····	375	第九篇 武装警察	
第二章 战犯管理 ·····	376	第一章 人民武装警察建制机构 ·····	485
第一节 收押·····	376	第一节 公安大队·····	486
第二节 看守·····	378	第二节 公安总队·····	486
第三节 生活供给与财物管理·····	380	第三节 辽宁省军区公安司令	
第四节 医疗卫生·····	383	部(内卫部队)·····	487
第五节 通信接见·····	385	第四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辽宁	
第三章 战犯教育 ·····	387	省总队·····	487
第一节 对日本战犯的教育		第五节 辽宁省军区独立第二	
改造·····	387	师·····	488
第二节 对伪满战犯的教育		第六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改造·····	394	辽宁省总队·····	488
第三节 对蒋介石集团战犯的		第二章 内卫勤务 ·····	489
教育改造·····	397	第一节 看押·····	489
第四章 战犯处理 ·····	400	第二节 武装警卫·····	491
第一节 日本战犯的审判与		第三章 抢险救灾 ·····	493
释放·····	400	第四章 队伍建设 ·····	494
第二节 国内战犯的特赦与		第一节 纯洁内部·····	494
安置·····	407	第二节 正规化建设·····	495
第五章 宽释战犯的影响 ·····	412	第三节 训练·····	496
第一节 社会各界人士的反应·····	413	第四节 勤务训练改革·····	499
第二节 日本及其他国家的		第五节 政治工作·····	500
反应·····	413		

第五章 后勤保障	501	第二节 通讯手段及设备	508
第一节 后勤人员培训与营房建设	501	第三章 警察服制	510
第二节 副食基地建设与炊事现代化	501	第一节 旧制警察服制	510
第十篇 警务保障		第二节 人民警察服制	573
第一章 枪支警具与交通工具	505	第三节 苏军管制时期的旅大地区警察服制	589
第一节 枪支警具	505	附 录	
第二节 交通工具	507	一、大事年表	599
第二章 公安通信	508	二、重要文献选录辑存	610
第一节 通信机构	508	三、编纂始末	653

概 述

